

# 四川政報

---

## 四川省人民政府批转省体改委 省物资局关于全省物资工作 会议情况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川府发〔1988〕172号

省人民政府同意省体改委、省物资局《关于全省物资工作会议情况报告》，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情况研究执行。

物资体制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组成部份。要按照国务院批准的《深化物资体制改革方案》确定的改革方向，通过改革，加强重要生产资料的综合管理，

发展有领导有组织的生产资料市场，搞活企业，搞活流通，促进经济发展。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对改革的领导，积极支持，密切配合，坚定而又稳妥地把我省物资体制改革工作推向前进。

省级物资供销机构的调整，由省体改委牵头，计经委、物资局和有关部门参加，在年底前提出具体方案。各地物资供销机构调整方案，请各地政府（行署）确定，原则上明年一并进行，改革中要严格执行国务院国发〔1987〕75号 and 省政府川府发（1987）180号文件，保证改革的顺利进行。

## 关于全省物资工作会议情况报告

省人民政府：

为了贯彻国务院《深化物资体制改革方案》和全国物资体制改革工作会议精神，七月四日至七日，省体改委和省物资局联合召开了全省物资工作会议。各市、地、州体改办（委）负责同志、物资局长、省级有关生产主管部门物资供销公司（处）经理（处长）和有关综合部门的代表等参加了会议。会议期间，省物资局局长李煌同志传达了全国物资体制改革工作会议主要精神，省委常委宋宝瑞同志受省委、省政府领导委托，代表省委财经领导小组作了重要讲话。

与会同志通过学习文件和座谈讨论，加深了对改革重要意义的认识，明确了改革的重点，一致认为，物资体制改革总的方向、原则都是正确的，加快改革步伐也是完全必要的。同时，也明确了当前物资体制改革需要做好的几项主要工作。

现将会议对深化我省物资体制改革的初步设想和认为当前要做的几项工作报告如下：

### 一、关于改革物资计划管理。

（一）指令性计划物资的管理和分配。国家对物资分为四种方式进行管理后，我省也需要相应地理顺关系，基本做好是同国家对口。一是产品管理对口，国家列为指令性计划管理的物资，我省也列为指令性计划管理，省不再增加指令性产品。二是计划工作对口，计经委和物资部门的分工，计经委主要搞物资的社会平衡和确定年度计划分配物资的使用方向和重点，不再管具体指标；指令性计划物资分地区、分部门的具体分配计划，由物资部门负责编制，计委负责有关协调工作。

（二）物资的分配、供应渠道。原则上随同生产建设计划安排分配和供应。省属企业的生产建设计划已下放到地方的，物资分配供应计划也要逐步下放，由当地物资部门组织供应；其中目前由地方供应有困难的，暂由省分配供应，待条件具备后再下放。生产建设计划一时不能下放的，物资计划暂由主管部门编制，实物由省物资部门组织供应；也可以征得需用单位同意，把计划指标划转所在城市物资部门就近组织供应。

(三) 国家合同订购产品的安排。确定列入省的合同订购产品(主要是机电产品),由省物资部门按照社会需要编制指导性计划。主要原材料,由省物资部门直接安排到生产企业,采用招标的办法,以保证产品质量和按期完成订购合同。

(四) 其他产品实行全部放开的办法。物资部门要通过组织产需衔接和市场活动,引导企业按需生产。

## 二、关于供销机构调整

为便于上下衔接工作,对省级各部门供销机构的调整,也原则上实行和国家对口的办法。

(一) 国家暂实行双重领导,以物资部门为主的一些部门的供销机构,我省也实行双重领导,以物资部门为主。这主要是一些物资供应量较大的工交部门。

(二) 少数担负销售任务的机构,随着产品管理工作的调整作相应地调整。其中省级木材、煤炭机构的调整待进一步研究后再决定。条件成熟的地区也可以先行调整,以便取得经验。

(三) 一些物资供应量很小的部门,一般可不设供应机构,由物资部门组织供应。

机构领导关系调整后,按照政企分开的原则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省级各部门物资供销机构的调整,同整个省级机构改革一起安排,在具体进程中可以先走一步。因此,要积极做好准备。为使业务工作不脱节,对明年计划分配物资的预拨订货,仍按现在的办法进行。

## 三、关于发展生产资料市场

(一) 继续推广石家庄市的经验,把物资体制改革同价格改革结合起来,并要有所发展、有所突破。明年把水泥从生产厂实行同一出厂价,价差返还的办法先搞起来。

(二) 继续发展、巩固和完善物资贸易中心,理顺同各方面的关系,使之真正发挥中心的作用。贸易中心可以搞经营,但要把管理和经营机构分开,并广泛吸收生产、流通企业参加经营,以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加快生产资料市场的发展。

(三) 办好物资专业市场,完善已经建立起来的钢材、水泥、汽车、化工物资市场,抓紧筹建机电、建材、废旧物资市场和闲置设备调剂市场。

(四) 积极发展城乡物资经营网点,特别是农村物资网点。

(五) 大力挖掘社会资源,为振兴四川经济服务。通过适当组织形式,把包括中央在省的各级物资企业和部份生产企业组织起来,发展横向联合,开展协作挖潜,满足经济发展的需要。同时动员、组织物资企业,帮助贫困县搞活流通,发展生产,脱贫致富。

(六) 加强生产资料市场的管理。要加强对生产资料经营资格审查工作,物资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原则分工是,凡申请兴办经营工业品生产资料的企业,必须经各级政府的物资管理部门审批,按照《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发给营业执照,方可经营。重要生产资料的交易按照中央和省有关文件规定,必须在批准设立的物资交易市场或指定的经营单位成交,违反者由工商管理部门负责监督检查。

(七) 各级政府要加强对市场的领导, 促进生产资料市场的发展。市场要按经济区域建立, 不再受行政区划限制。今后全省主要生产资料市场建设, 由省物资部门提出规划, 作为整个社会发展规划的一个部份; 生产资料市场属生产性建设, 所需资金和场地应纳入地方基本建设计划和城市规划; 生产资料市场建设所需物资, 由物资部门根据统一规划, 有计划有重点专项安排使用。

#### 四、关于对短缺物资的综合对策

要在做好引导消费、节约代用等工作的同时, 积极开发短线资源。主要办法是: (1) 建立四川省物资开发公司, 把我省短缺物资资源开发工作开展起来。鉴于我省财政比较困难, 可采取由物资部门处理一部份库存物资和减少一定比例计划分配物资, 按市场价销售, 价差全部作为开发基金, 以及社会集资等多种办法筹集开发资金。同时还要通过一定的优惠政策积极引进外地资金, 以便更好地开发我省短缺物资资源; (2) 给予物资部门一定的进出口经营权, 吸收地方、部门、企业的自筹外汇组织进口和组织省内的一些多余、长线物资出口换取急需物资, 调剂余缺。

#### 五、关于加强物资部门管理职能和机构建设

要明确各级物资部门是各级政府统筹规划和管理生产资料流通的职能部门。物资部门上下级之间是业务指导关系。物资部门的主要任务是对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生产资料进行综合管理, 发展生产资料市场, 搞活流通。各级物资部门要坚持政企分开, 转换职能。加强物资行政管理机构建设。

#### 六、加强宣传工作

建议宣传部门加强对物资体制改革的宣传, 以推动物资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各级物资部门也要组织力量主动做好这项工作。

对如何贯彻问题, 会议提出了四点意见:

一、首先要把全国物资体制改革工作会议有关文件传达好、学习好, 进一步统一认识。这次改革涉及面很广, 涉及物资管理、机构调整、政府部门职能转变、发展生产资料市场等等, 都是很重要的问题。只有首先学习好、宣传好改革的重要意义, 明确改革的方向和重点, 才能保证改革的顺利进行。

二、按照省委确定的原则, 全省改革工作今年准备, 明年铺开。各地区可结合本地情况做好调查, 提出改革的初步方案, 争取明年在全省铺开。条件比较成熟的地方, 也可先走一步。具体什么时候开始, 请当地政府确定。先行地区在上下衔接上有什么困难, 由省体改委、物资局及有关部门帮助协调。

三、改革必须同搞好当前供应相结合。改革不能影响供应, 影响生产。各级物资部门要大力组织物源, 改进服务, 保证重点, 努力做好物资供应工作。各部门的供销机构, 要继续把物资供销工作搞好, 按照省委、省政府指示精神, 在调整以前原有机构不能削弱, 经营范围不能改变, 原有的联营关系不变, 渠道不变。要严格按国务院国发(1987) 75 号 and 省政府川

府发(1987)180号文件办。在改革过程中要组织检查，及时向省政府反映情况，并建议有关综合管理和监督部门给以支持，以维护国务院75号文件的严肃性。

四、加强对改革的领导。全省物资体制改革工作，在省政府领导下，由省体改委牵头，省计经委参加，省物资局主要负责，各有关部门配合下进行。各地区可以参照省上的办法，在当地政府领导下，物资部门主动把改革工作担负起来，积极做好工作，坚决而稳妥地将改革推向前进。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区和省级有关部门研究执行。

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物资局

一九八八年七月二十三日